



谈情说爱录

双翼 著
华岳文艺出版社

谈情说妄录

双翼 著

华岳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

(西安北大街131号)

陕西省新华书店经销 乾县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毫米 1/32开本 8.625印张 2插页190千字

1988年6月第1版 1988年6月第1次印刷

印数: 1—15,500

ISBN7-80549-045-7/I·35

定 价: 2.05元

出版说明

小说者，情也；情者，世态人情之谓也。本书从明代短篇小说集《三言》中，选出30篇，就其描写的世态人情中的是非曲直，夹叙夹议，另成文章。是书评，也是小品，读之，耐人寻味。值得一提的是，在古代小说这一研究领域，著者另辟蹊径，也就给人以别一天地。原书是那个年代写的，有些观点不甚妥当，相信今天的读者，自有鉴别能力。

该书原由香港上海书局有限公司出版，书名为《〈三言〉选谈》。本社版，重排出易名为《谈情说妄录》。

B/08/20

目 录

- 一、书生做阎王…………… (2)
——《闹阴司司马貌断狱》
- 二、谈“题诗”…………… (12)
——《赵伯升茶肆遇仁宗》
- 三、梁武帝与佛…………… (18)
——《梁武帝累修归极乐》
- 四、太上皇发梦…………… (32)
——《俞仲举题诗遇上皇》
- 五、杜子春发达记…………… (41)
——《杜子春三入长安》
- 六、古代“败家仔”…………… (51)
——《张孝基陈留认舅》
- 七、还金与迷信…………… (65)
——《施润泽滩阙遇友》
- 八、“钱大王”的发迹…………… (77)
——《临安里钱婆留发迹》
- 九、老虎的故事…………… (86)
——《大树坡义虎送亲》
- 十〇、写到少数民族…………… (94)
——《杨谦之客舫遇侠僧》

一一、酆都鬼话·····	(108)
——《游酆都胡母迪吟诗》	
一二、古代贼博士·····	(114)
——《宋四公大闹禁魂张》	
一三、神仙的日子·····	(122)
——《张古老种瓜娶文女》	
一四、马周的发达·····	(130)
——《穷马周遭际卖钁媪》	
一五、杨八老回国·····	(137)
——《杨八老越国奇逢》	
一六、蛇可救乎? ·····	(143)
——《李公子救蛇获称心》	
一七、元宵中的喜剧·····	(149)
——《张舜美灯宵得丽女》	
一八、礼教下的悲喜剧·····	(155)
——《陈多寿生死夫妻》	
一九、一个热心人·····	(164)
——《刘小官雌雄兄弟》	
二〇、关于白娘子·····	(170)
——《白娘子永镇雷峰塔》	
二一、另一个莺莺·····	(185)
——《宿香亭张浩遇莺莺》	
二二、燕子楼悲剧·····	(191)
——《钱舍人题诗燕子楼》	
二三、李玉英惨案·····	(199)
——《李玉英狱中讼冤》	

- 二四、王安石回乡……………(207)
——《拗相公饮恨半山堂》
- 二五、苏东坡咏菊……………(221)
——《王安石三难苏学士》
- 二六、苏东坡与和尚……………(228)
——《明悟禅师赶五戒》
- 二七、如此出家人……………(233)
——《简贴僧巧骗皇甫妻》
- 二八、一个活神仙……………(239)
——《陈希夷四辞朝命》
- 二九、千里送京娘……………(246)
——《赵太祖千里送京娘》
- 三〇、王勃与天才……………(260)
——《马当神风送滕王阁》

闹阴司司马貌断狱



一、书生做阎王

——《闹阴司司马貌断狱》

《三言》之一的《喻世明言》，教训人的意味特浓。好些故事借鬼神报应来吓人。但有一个鬼故事，略有不同，叫做：《闹阴司司马貌断狱》。

这个故事，却是借“闹阴司”的鬼话，对一些历史人物，发了一大通议论。这个形式，有些趣味。但是里面一大套对历史人物的观点，却又大有可议之处。

故事说：东汉时，有个秀才叫司马貌，很聪明，但是考试不利，闭户读书，不问外事。到了五十岁上，还是得不到一官半职，“屈埋于众人之中，心中快快不平”。有一天喝酒，醉后写了一篇发牢骚的文字，什么“天生我才兮，岂无用之？豪杰自期兮，奈此数奇。五十不遇兮，困迹蓬蒿。……”，最后，觉得意犹未尽，再题八句：

得失与穷通，前生都注定；
问彼注定时，何不判忠佞？
善士叹沉埋，凶人得暴横；
我若作阎罗，世事皆更正。

天晚点灯，将前诗吟哦数遍，顺手把诗稿向灯上一

点，焚了。借酒嚷叫：

“老天，老天！你若还有知，将何言抵对？我司马貌一生耿直，并无奸佞，便提我到阎罗殿前，我也理直气壮，不怕甚的！”

酒醉，司马貌昏昏地睡着了。

按照封建迷信观念，人世是“阳间”，人死了，就去“阴间”。阴间有阎罗王，主管一切，而且连阳间的人也管着，因为人是鬼魂托生的，每个人的“阳寿”，全在阎罗王那里注定了。这些迷信的鬼话，造出了这么一个阎罗王，比活皇帝还要可怕，使人只敢安安份份，受压迫，受剥削，不敢作声。

现在司马貌居然对阎罗王大有意见。还说“我若作阎罗，世事皆更正”，想到阴司搞变法去，算是个大胆的想法。

照迷信的习俗，把东西焚化，就送到鬼魂那里去了（香港至今还有人在烧纸洋楼、纸汽车给死去的亲人）。司马貌烧了这份造反诗，就被“夜游神”见到，送到玉帝那里去（玉帝是封建迷信中一个最高的统治者），这回事情闹大了。

玉帝见到司马貌发牢骚的词句，居然依了太白金星的主张，做了一个十分少有的决定。太白金星这个神，在旧小说中，是个通情达理的好人，孙悟空也得他不少照顾的。这回他奏道：

“司马貌口出大言，必有大才。若论阴司，果有不平之事，几百年滞狱，未经判断的，往往地狱中怨气上冲天

庭。以臣愚见，不若押司马貌到阴司，权替阎罗王半日之职，凡阴司有冤枉事情，着他剖断。若断得公明，将功赎罪；倘若不公不明，即时行罚，他心始服也。”玉帝听了准奏。于是宣了司马貌到庭。预先决定：“权借王位与坐。只限一晚六个时辰，容他放告理狱，若断得公明，来生注他极富极贵，以酬其今生抑郁之苦；倘无才判问，把他打落酆都地狱，永不得转人身。”

于是，这个书生做了一夜阎王。

一个夜晚，能够断得多少案件呢！这个司马貌倒也懂得办事要抓重点，升了殿，叫判官吩咐：“寡人奉帝旨管事，只六个时辰，不及放告。你可取以前的案卷来查，若有天大疑难事情，累百年不决者，寡人判断几件，与你阴司问事的做个榜样。”判官回答说：“汉初四宗文卷，至今三百五十余年，未曾断结，乞我王拘审。”这四宗案子是：

一、屈杀忠臣（韩信、彭越、英布控告刘邦、吕氏）；

二、恩将仇报（丁公控告刘邦）；

三、专权夺位（戚氏控告吕氏）；

四、乘危逼命（项羽控告王翳、杨喜、夏广，吕马童、吕胜、栢武）。

司马貌看了文卷，就下令把一应人犯都叫齐，他来审判这些陈年旧案。这一来，好些历史上赫赫有名的人物，都登场待判了。

当然，这一切全是信口开河。世上当然没有阴司，没

有阎罗，也不可能把历史人物召来受审。但如果把它作为寓言来读，或者作为一个“狂想曲”，倒也有趣。在这个狂想曲的前提之下，且看看小说的作者表达了什么样的看法，有没有什么新鲜的观点吧。

历史上，常有人为韩信等人叫屈。小说中说这个案件“未曾断结”，使人期待这篇小說的作者提出一些新见解来，哪知看下去，却只平平。

小说中，司马貌先问韩信，他已得刘邦“封王爵以酬其功。如何又起谋叛之心，自取罪戮，今日反告其主？”韩信的自辩说是，刘邦“不念前功”，“不由分说叫武士缚其斩之”。至此，这个自命大才的司马貌问下去，却把话头转偏了，不正面分析此中的是非问题，却问韩信：

“岂无商量帮助之人？被人哄诱，如缚小儿，今日却怨谁来？”

这一问糊涂得很。难道“无商量帮助之人”，就该死么？

韩信说本有军师蒯通，但他“有始无终”，走了。司马貌又去拘蒯通来受审。蒯通说他曾向韩信“反复陈说利害，只是不从，反怪某教唆谋叛。”所以他走了。司马貌又问韩信为何不听蒯通的话，韩信说他看过相，有七十二岁寿命，功名善终，所以大意，以为不会死在刘邦手里的。于是司马貌又去拘看相先生许复来查问。

这一段审案过程，如果作为司马貌的“法官考试”，应说是不及格的。他一直在犯着“转换概念”的毛病。本来研究一件事情，应当抓住那中心，不应把概念转移。例

如审判韩信是否枉死，应分析他是不是有死罪，谁知司马貌先则把这概念以“自己上当，却怨谁来”来代替，随后又转成“军师”问题，又转成“注定寿数”的问题。可谓一笔糊涂账。但也在不知不觉中（或者是自知自觉中），宣传了“冥冥之中有鬼神主宰”的思想。这尤其明显地表现在关于“寿数”的问题上。

司马貌把算命先生叫来了，算命先生许复承认他为韩信看过相，算过命，他应活到七十二岁是不错的。但“人有可延之寿也，有可折之寿”，韩信“杀机太深，亏损阴鹭，以致短折，非某推算无准也”。于是举出韩信“杀机太重”的账目来，计：

一、韩信弃楚归汉时，曾向两个樵夫问路。问得路后，怕樵夫向楚王来追的人报讯，于是把两个樵夫都杀了。

“虽然樵夫不打紧，却是有恩之人；天条负恩忘义，其罚最重。”因此折去十年寿。

这个说法，大有问题：一、“樵夫不打紧”，这是什么话？依这说法，杀几个劳动者是平常的事了？二、“天条负恩忘义，其罚最重”，个人之间有恩，自然不应随便忘却，但是怎能把这放到最高的地位上？如果把个人的“恩”作为第一要紧的事，那就是“有奶便是娘”，不必问国家民族大事，只要看自己受何人之恩，就为何人做事了。

韩信为此折了十年寿。

第二个理由，更不成立。据这位算命先生说，当时刘邦拜韩信为大将，“欲重其权，筑了三丈高坛，教韩信上

座，汉皇手捧金印，拜为大将，韩信安然受之。”因此，“微臣受却君皇拜，又折青春一十年”。

这个说法，封建思想之浓，简直是难以形容。皇帝竟高贵到那样的地步，拜人家一拜，就折了人家十年寿。真有这样的事，刘邦又何必杀韩信，只要把他请来，多拜几拜，他就该马上气绝身亡。

第三个折寿的原因，是韩信夺了酈生的功。酈生去说齐王降汉，本来已快成功，韩信却挥兵突袭，因此占了功劳，害了酈生。此罪也要折寿十年。——这一条，留待韩信与酈生慢慢去算账吧，我们懒得理会。反正这一罪又折十年寿。

第四个原因，是韩信在九里山设十面埋伏，“杀尽楚兵百万，战将千员”，因此“阴谋多杀伤天理，共折青春四十年”。这又是一条很勉强的理由。一来打仗没有法子不杀伤人；二来韩信决然没有“杀尽楚兵”。若果楚兵被杀尽，就没有人去唱“四面楚歌”了。

这些说法，都是迂腐、不通的。但是小说中的司马貌，又不对此作正面分析，只说一句：“韩信之死，看来都是刘邦之过”，就完事了。

韩信之死，背景是这样的：他为刘邦立了功，刘邦做了皇帝，封他为王。但是后来韩信闹独立，想搞地方割据，准备反叛。在紧要关头，刘邦逮捕了他。但并没有处死，只叫他到长安，仍封为淮阴侯。他叛心不息，还要谋反，这才为刘邦所杀。

刘邦的杀韩信等异姓王，是为了保持全国的统一。当

时他代表新兴地主阶级的利益，杀诸异姓王是打击搞封建割据的反动势力。韩信被废后叫冤说：“狡兔死，走狗烹；高鸟尽，良弓藏；敌国破，谋臣亡。天下已定，我固当烹。”韩信这一类野心家自以为有大功，应当割地称王，但从人民要求统一的观点来看，必须消灭割据者。

我们不要求写《喻世明言》的明代小说家能有十分精辟的观点，但是这小说中的主人公既然口出大言，要把历史旧案重新审判，说来说去却仍是老一套的观点，这就叫人觉得失望了。

司马貌审的第一案中，除了韩信，就是彭越与英布一起叫屈。

彭越与英布，同与韩信一起协助刘邦打败项羽，功劳颇大。韩信叛后，彭越也有反意，被刘邦杀了。英布起兵反抗。起初打了不少胜仗，后来兵败，也死了。他们的结局、性质与韩信之死相类似。

司马貌审这一案，是有重点的，但写得并不高明。

第二案是丁公做原告。

据小说道，丁公本是项羽的部下，有一次差点捉住刘邦，但放了他。刘邦得天下之后，丁公来找他，刘邦把他杀了。

这只是对刘邦的无聊攻击。

第三案就是戚夫人告吕后。说吕后为了夺位，对她施行了极残酷的杀害手段。这一段，根据《史记》中记载：

“太后，遂断戚夫人手足，去眼，煇耳，饮暗

药，使居厕中，命曰：人彘。居数日，乃召孝惠帝观人彘。”（《吕太后本纪》）

孝惠帝是吕后的儿子，但是见了吕后这样的手段，也大受刺激，吓坏了，病了一年多。此后“日饮为淫乐，不听政”。

吕后杀戚夫人，所用手段的残忍，代表了封建统治阶级的残暴本性。

第四案是项羽告吕马童等六将，说他们本领不如他，只是趁他兵败，人困马乏之际，逼得他走投无路，只得在乌江自刎，“以此心中不服”。这实在告得无理，难道打仗也要像擂台比赛，按照一定的规则，一个个比下去么？

审问完毕，司马貌就判案了。

他判的案，都是在来生去寻得补偿。韩信有冤，来生投生做曹操，由他来结束刘汉皇朝；英布做了孙权；彭越做了刘备；项羽做了关羽，过五关去斩那迫死他的六将；戚夫人来生为甘夫人，做皇后；丁公做了周瑜，等等。把汉初许多人物，都判投生为三国时的许多人物。

故事这样讲法，虽有点小趣味，但却也传播了一切“前生注定”的观点，以及佛家的“轮回”说。

最令人失望的，还是在这个幻想式的故事中，小说作者并没有表现出一丝一毫新的观点。他的观点没有超出陈旧说法的范畴，说来说去还不是那么几句滥调！辜负了他想出书生做阎罗这么一个奇特的情节。

小说结尾，还要说司马貌“判断明白已毕，众人无不

心服”，说“阎罗王叹服”，玉皇大帝也说：“三百余年久滞之狱，亏他六个时辰断明，方见天地无私，果报不爽，真天下之奇才也。”于是为了偿答司马貌这一生的郁郁不得志，给他转生做司马懿，更在曹操、刘备、孙权三人之上。这真要叫人笑甩大牙了。故事最后用二句庸俗的诗结束：

劝人莫作云心事，祸福昭然人自迎。

赵伯升茶肆遇仁宗

